

臺北市114學年各級學校公告畢業生市長獎評選辦法檢核表

一、學校名稱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二、填報日期：115 年 1 月 9 日

三、檢核項目：

項次	檢核項目	確認欄 (請打✓)
1	本校組成審查委員會成員包含校長、教師會（或教師）代表、家長會代表、行政人員代表。	V
2	本校召開「審查委員會」訂定或修訂畢業生市長獎評選辦法。	V
3	本校畢業生市長獎評選辦法依據本局函頒之114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頒獎典禮實施計畫修訂。	V
4	本校畢業生市長獎評選辦法於115年2月25日（星期三）前公告於學校網站周知。	V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

幹事 **李璐**

教師兼學生事務處主任 **何叔俞**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校長 **柯明樹**

教師兼訓育組長 **葉宣靈**